

中山市港口镇红十字会

2025年度审计报告

审计截止日：2025年12月31日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资料

-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 2025年度业务活动表
- 2025年度现金流量表
- 财务报表附注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ONGSHAN YONG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电话 (Tel) : (0760) 88928286
(0760) 88810216
传真 (Tel) : (0760) 88928287

审计报告

永信报审字(2026)W-091 号

中山市港口镇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山市港口镇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港口镇红十字会”)的财务报表,包括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得出结论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单位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中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2026年6月9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山市港口镇红十字会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 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7,142,945.68	10,384,079.91
短期投资			
应收款项			
预付账款			
存 货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142,945.68	10,384,079.91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五. 2	29,700.00	29,700.00
减：累计折旧	五. 2	5,775.00	825.00
固定资产净值	五. 2	23,925.00	28,875.00
在建工程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3,925.00	28,875.0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25.00	28,875.00
资产总计		7,166,870.68	10,412,954.91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山市港口镇红十字会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净资产	附 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款项			
应付工资			
应交税金			
预收账款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负债合计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五. 3	7,166,870.68	10,412,954.91
限定性净资产			
净资产合计		7,166,870.68	10,412,954.9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7,166,870.68	10,412,954.91



业 务 活 动 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 中山市港口镇红十字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五. 4	6,893,277.43		8,996,812.07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五. 5	7,314.77		17,932.98	
收入合计		<u>6,900,592.20</u>		<u>9,014,745.05</u>	
二、费 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五. 6	10,142,225.51		4,985,089.47	
（二）管理费用	五. 7	3,890.00		240.00	
（三）筹资费用	五. 8	560.92			
（四）其他费用	五. 9			1.52	
费用合计		<u>10,146,676.43</u>		<u>4,985,330.99</u>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四、净资产变动额		<u>-3,246,084.23</u>		<u>4,029,414.06</u>	
五、其他转入					
六、综合净资产变动额		<u><u>-3,246,084.23</u></u>		<u><u>4,029,414.06</u></u>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 中山市港口镇红十字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6,893,277.43	8,996,812.07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4.77	17,932.98
现金流入小计		6,900,592.20	9,014,745.05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0,140,575.51	5,013,964.47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92	241.52
现金流出小计		10,141,726.43	5,014,205.9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1,134.23	4,000,539.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1,134.23	4,000,539.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84,079.91	6,383,540.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42,945.68	10,384,079.91



财务报表附注

一、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中山市港口镇红十字会

注册地址：中山市港口镇兴港中路100号313室

负责人：许策明

中山市港口镇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3442000776923275B。

中山市港口镇红十字会收入主要包括：捐赠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主要包括：捐赠支出、管理费用等。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权责发生制编制财务报表，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编制的2025年度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财务状况、业务活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单位声明2025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单位主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

(1) 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

(2) 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

(3) 单位价值在1000元以上。并且在使用过程中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为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6、收入确认原则

捐赠收入：对于无条件的捐赠，应当在捐赠收到时确认收入；对于附条件的捐赠，应当在取得捐赠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实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同时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本单位以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本单位捐赠时，需提供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本单位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	本位币	外币	本位币
库存现金（人民币）				
银行存款（人民币）		7,142,945.68		10,384,079.91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7,142,945.68		10,384,079.91

(二)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	29,700.00	-	-	29,700.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办公设备				-
专用设备	29,700.00			29,700.00
其他				-
二、累计折旧合计	825.00	4,950.00	-	5,775.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专用设备	825.00	4,950.00	-	5,775.00
三、固定资产净值	28,875.00	-	-	23,925.00

(三) 净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定性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7,166,870.68	10,412,954.91
合 计	7,166,870.68	10,412,954.91

(四) 收入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捐赠收入	6,893,277.43	-	8,996,812.07	-
其他收入	7,314.77	-	17,932.98	-
合 计	6,900,592.20	-	9,014,745.05	-



1. 捐赠收入

(1) 总体情况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捐款收入	6,893,277.43	8,996,812.07
合计	6,893,277.43	8,996,812.07

(2) 捐赠收入按项目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本期收入
红十字事业发展	518,995.11
省市县项目	579.59
慈善万人行项目	6,373,702.73
合计	6,893,277.43

2. 其他收入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利息收入	7,314.77	17,932.98
合 计	7,314.77	17,932.98

(五) 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项目支出	10,142,225.51	4,985,089.47
合 计	10,142,225.51	4,985,089.47

(1) 业务活动成本按项目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支出
红十字事业发展	200,000.00
救灾项目	155,500.00
救护项目	90,667.20
扶贫济困项目	466,389.36
红十字事业发展项目	3,781,122.36
三献项目	61,155.00
人道救助项目	105,453.00
慈善万人行项目	2,870.00
基础设施设备建设项目	5,279,068.59
合 计	10,142,225.51



(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手续费	380.00	240.00
折旧费	3,500.00	-
印鉴变更费	10.00	-
合 计	3,890.00	240.00

(七) 筹资费用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万人行费用	560.92	-
合 计	560.92	-

(八) 其他费用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入驻商户验证费	-	1.52
合 计	-	1.52

六、或有事项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需予以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费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需予以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抵押担保情况

截止报告日，本单位无应披露的抵押担保情况。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单位无需予以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需予以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财务报告之批准

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单位理事会批准报出。

编制单位：中山市港口镇红十字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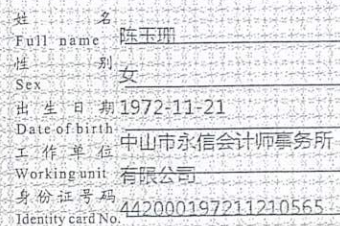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复印件作为该报告之附件
再 复 印 无 效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序号: 000477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陈玉珊

经营场所: 中山市石岐区博爱三路20号5卡之一及二层A区1卡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42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注协[1999]104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1月03日

复印件作为该报告之附件
再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193297983

营业执照

(副本)⁽¹⁻¹⁾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佰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9年11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陈玉珊

住所 中山市石岐区博爱三路20号5卡之一及二层A区1卡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 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 办理企业解散破产清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0月18日